证券代码:002383　　证券简称:合众思壮　　公告编号:2018-118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郭信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红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袁学林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473,628,483.90	8,327,196,057.04	13.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949,062,119.70	3,696,758,850.13	6.82%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299,507,080.81	282.35%	3,707,123,297.37	279.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1,743,774.94	290.78%	261,980,362.33	267.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1,189,678.06	471.05%	237,486,523.64	285.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21,852,880.14	206.94%	16,310,995.94	101.8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99	285.61%	0.3526	101.7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94	283.86%	0.3510	100.8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5%	264.41%	6.73%	233.1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7,098,346.8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174,880.4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948,305.5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24,788.52	
减:所得税影响额	6,167,101.9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335,803.66	
合计	24,493,838.6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8,18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郭信平	境内自然人	38.94%	289,264,422	216,948,316	质押	227,586,300
王世忱	境内自然人	3.41%	25,314,057	0		
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爱建信托-重阳1号证券投资事务管理类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3.35%	24,888,450	0		
李亚楠	境外自然人	3.04%	22,556,751	0		
靳荣伟	境内自然人	2.38%	17,660,582	16,693,302	质押	9,320,000
高春雷	境内自然人	1.11%	8,215,216	0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铁信托·合众思壮高管增持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10%	8,200,000	0		
郭四清	境内自然人	1.00%	7,450,246	6,135,498		
中国工商银行-博时第三产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4%	7,009,914	0		
白素杰	境内自然人	0.78%	5,773,776	5,773,776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郭信平	72,316,106	人民币普通股	72,316,106
王世忱	25,314,057	人民币普通股	25,314,057
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爱建信托-重阳1号证券投资事务管理类单一资金信托	24,888,450	人民币普通股	24,888,450
李亚楠	22,556,751	人民币普通股	22,556,751
高春雷	8,215,216	人民币普通股	8,215,216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铁信托·合众思壮高管增持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8,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200,000
中国工商银行-博时第三产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009,914	人民币普通股	7,009,914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5,599,914	人民币普通股	5,599,914
王采勇	4,143,392	人民币普通股	4,143,392
李彤	3,580,115	人民币普通股	3,580,11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前十名无限售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王世忱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16,186,979股外,还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9,127,078股,实际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25,314,057股;高春雷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721,600股外,还通过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7,493,616股,实际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8,215,216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应收票据期末较期初减少508.98万元,减少比例为59.92%,减少的原因系公司以承兑汇票形式支付的货款增加所致;

(2)应收账款期末较期初增加66,729.27万元,增长比例为50.53%,增加的原因系业务扩张导致相应的应收款项余额增加所致;

(3)其他应收款期末较期初增加10,446.11万元,增加比例为123.95%,增加的原因主要系新疆巩瓦吉项目备用金及重要合同的投标保证金等增加所致;

(4)持有待售资产期末较期初减少36.20万元,减少比例为100.00%,减少的原因系公司持有待售资产已经完成处置所致;

(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期末较期初减少237.17万元,减少比例为69.81%,减少的原因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减少所致;

(6)长期股权投资期末较期初增加32,468.38万元,增加比例为61.12%,增加的原因主要系由于本期对深圳合众共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合众汇盈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云南合众星瑞科技有限公司、广州歌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增资所致;

(7)开发支出期末较期初增加3,964.18万元,增加比例为48.84%,增加的原因系开发项目的后续投入所致;

(8)无形资产期末较期初增加18,004.50万元,增加比例为51.64%,增加的原因系购买土地使用权所致;

(9)长期待摊费用期末较期初增加2,234.10万元,增加比例为287.96%,增加的原因系房屋装修费增加所致;

(10)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较期初增加3,841.40万元,增加比例为128.44%,增加的原因系公司海外子公司逐步实现盈利,补提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亏损的递延所得税所致;

(11)预收账款期末较期初增加13,555.38万元,增加比例为463.76%,增加的原因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规模扩大,按照合同执行的预收款项增加所致;

(12)应交税费期末较期初增加9,531.36万元,增加比例为201.12%,增加的原因系公司业务扩张导致应交增值税增加所致;

(13)其他流动负债期末较期初减少140.23万元,减少比例为84.13%,减少的原因主要系待转销项税减少所致;

(14)长期借款期末较期初增加25,396.54万元,增加比例为428.81%,增加的原因系公司业务扩张导致为补充预付货款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15)应付债券期末较期初减少4,967.29万元,减少比例为100.00%,减少的原因主要系企业债券到期减少所致;

(16)预计负债期末较期初增加149.40万元,增加比例为118.45%,增加的原因系公司业务扩张导致计提产品质量保证金增加所致;

(17)其他综合收益期末较期初增加900.71万元,增加比例为337.71%,增加的原因系外币汇率变动所致;

(18)营业收入年初到报告期末较上年同期增加273,088.52万元,增加比例为279.74%,增加的原因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市场规模不断扩大,销售增长所致;

(19)营业成本年初到报告期末较上年同期增加238,269.27万元,增加比例为452.65%,增加的主要原因系合并范围发生变化及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收入增长的同时对应成本相应增长所致;

(20)税金及附加年初到报告期末较上年同期增加349.80万元,增加比例为45.16%,增加的原因主要系业务扩张导致流转税相关的税金及附加增加所致;

(21)研发费用年初到报告期末较上年同期增加7,195.27万元,增加比例为116.17%,增加的原因主要系增加研发投入所致;

(22)财务费用年初到报告期末较上年同期增加9,912.39万元,增加比例为403.21%,增加的原因主要系借款增加对应的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23)资产减值损失年初到报告期末较上年同期增加4,490.76万元,增加比例为3954.87%,增加的原因主要系业务扩张导致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24)投资收益年初到报告期末较上年同期增加6,783.03万元,增加比例为830.02%,增加的原因主要是本期确认对联营公司的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25)营业外收入年初到报告期末较上年同期减少2,314.11万元,减少比例为89.52%,减少的原因主要系本期政府补助重分类至其他收益所致;

(26)营业外支出年初到报告期末较上年同期增加139.10万元,增加比例为54.70%,增加的原因主要系本期支付的捐赠款所致;

(27)所得税费用年初到报告期末较上年同期减少2,544.95万元,减少比例为809.80%,减少的原因主要系境外子公司开始盈利导致计提可抵扣亏损的递延所得税增加所致;

(28)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年初到报告期末较上年同期增加91,013.30万元,增加比例为101.82%,增加的原因主要系本报告期内为执行重大合同所收回货款增加现金流入所致;

(29)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年初到报告期末较上年同期减少50,839.99万元,减少比例为323.09%,减少的原因系支付股权投资款增加现金流出所致;

(30)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年初到报告期末较上年同期减少105,511.43万元,减少比例为107.74%,减少的原因系偿还借款增加现金流出所致;

(31)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年初到报告期末较上年同期减少65,155.70万元,减少比例为904.56%,减少的原因系投资和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

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合众思壮,证券代码:002383)自2017年1月5日(星期四)开市起停牌,并于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经确认,上述重大事项确定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1月19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并于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公告》。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了一次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2017年3月6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并于2016年3月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相关公告。

2017年3月16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问询函(需行政许可)【2017】第13号)。根据上述函件的要求,公司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介机构对问询函所涉及的问题逐条进行了认真核查、落实与回复,对《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进行了补充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3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同时,公司股票于2017年3月22日(星期三)开市起复牌。2017年8月23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暨股票复牌公告》。

根据《关于修订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8号: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2016年9月修订)》等规定,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后,董事会在6个月内未发布召开股东大会通知的,上市公司应当重新召开董事会审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并以该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作为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公司于2017年9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的议案》,并于2017年9月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及后续工作安排说明的公告》等公告。

2017年9月23日、2017年10月23日、2017年11月23日、2017年12月23日、2018年1月23日、2018年2月23日、2018年3月24日、2018年4月23日,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

2018年5月12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

2018年5月16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中小板问询函【2018】第420号),公司根据问询函的要求,对深交所关注的相关事项进行回复,并于2018年5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二)发行公司债

2017年4月20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公告》。

2017年5月8日,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5月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8年1月19日,公司收到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公司债发行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的公告》。

(三)产业基金进展

1、深圳合众共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于2017年1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产业基金的议案》,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17年1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产业母基金的公告》。上述产业基金母基金成立正式名称为“深圳合众共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并按得了深圳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17年3月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设立产业基金母基金的进展暨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

2017年7月7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产业基金母基金对外投资的公告》。

2017年7月11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产业基金母基金对外投资的公告》。

2017年8月18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产业基金设立进展暨对外投资的公告》。

2017年8月29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产业基金对外投资的公告》。

2017年8月30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产业基金设立进展暨对外投资的公告》。

2017年9月1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产业基金设立进展暨对外投资的公告》。

2017年9月14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产业基金对外投资暨投资进展的公告》。

2017年9月26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产业基金增加优先级合伙人及签署(合伙份额转让协议)的公告》。

2017年10月23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产业基金对外投资的公告》。

2017年11月21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产业基金设立进展暨子基金完成私募投资基金备案的公告》、《关于产业基金对外投资的公告》、《关于产业基金对外投资的补充公告》。

2017年11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产业基金母基金增资的议案》,公司以自有资金12000万元对合众共创增资,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17年11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对产业基金母基金增资的公告》。

2017年11月28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产业基金设立进展暨签署(合伙企业份额转让协议)的公告》、《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2017年12月28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产业基金转让参股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

2018年1月3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产业基金对外投资的公告》。

2018年3月16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产业基金对外投资的公告》。

2018年3月17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产业基金设立进展暨子基金完成私募基金投资备案的公告》。

2018年4月18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对产业基金母基金增资的公告》。

2018年5月23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产业基金对外投资的公告》。

2018年5月30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产业基金对外投资的公告》。

2018年6月13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产业基金对外投资的公告》。

2018年6月27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产业基金对外投资的公告》。

2018年7月21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产业基金设立进展暨对外投资的公告》。

2018年9月5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转让子公司无锡京梁智慧城市科技有限公司39%股权的公告》。

2018年9月18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产业基金对外投资的公告》。

(四)配股

2018年5月11日、2018年5月29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配股公开发行证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度配股公开发行证券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18年5月12日、2018年5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相关公告。

2018年6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配股事宜的议案》,并于2018年6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终止公司配股事宜的公告》。

(五)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与结项事宜

2018年7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与《关于募投项目结项的议案》。并于2018年7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与募投项目结项及节余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的公告》。

2018年8月13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与《关于募投项目结项的议案》。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签订重大合同的公告	2018年07月12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关于产业基金设立进展暨对外投资的公告	2018年07月21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与募投项目结项及节余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的公告	2018年07月27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关于产业基金对外投资的公告	2018年09月18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2018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8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44.67%	至	69.47%
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35,000	至	41,000
2017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4,192.67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项目订单的实施带来整体收入的增长。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九、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8年07月11日	实地调研	机构	2018年7月12日刊登在http://irm.cninfo.com.cn
2018年09月11日	实地调研	机构	2018年9月12日刊登在http://irm.cninfo.com.cn

证券代码:002383　　证券简称:合众思壮　　公告编号:2018-114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18年10月25日在北京市大兴区科创十二街8号院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19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全体监事、高管列席会议。

会议由董事长郭信平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列会董事经过逐项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进行表决,最终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将登在巨潮资讯网。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将同时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二)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广州中科雅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中科雅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申请授信,授信额度人民币3,800万元,期限一年。公司决定对该笔授信提供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公告》。

(三)关于修订《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修订后的《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发布的最新会计准则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相应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独立董事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详情请参考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383　　证券简称:合众思壮　　公告编号:2018-115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的召开情况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8年10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10月19日通过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李佳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符合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的相关规定,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之前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383　　证券简称:合众思壮　　公告编号:2018-116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担保事项的基本情况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众思壮”或“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中科雅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雅图”)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申请授信,授信额度人民币3,800万元,期限一年。公司决定对该笔授信提供担保。

2、担保事项的审批情况

本次担保及反担保事项已经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批准,本次担保事项为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无需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1、名称:广州中科雅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番禺大道北555号天安总部中心2号楼1101、1102房

法定代表人:靳荣伟

注册资本:1亿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9年09月24日

经营范围: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具体经营范围:软件开发;智能化安装工程服务;广告业;地理信息加工处理;机电设备安装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测绘服务;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电力输送设施安装工程服务;软件服务;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承装(修、试)电力设施。)

中科雅图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279,822,163.74元;负债总额为113,850,997.63元;净资产为165,971,166.11元。2017年度营业收入202,360,566.43元,利润总额为52,703,224.23元,净利润为53,385,616.28元(以上数据经审计)。

截至2018年9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307,883,523.31 元;负债总额为 114,524,739.45 元;净资产为 193,358,783.86 元。2018年1-9月营业收入为135,537,963.00 元,利润总额为 30,496,162.06元,净利润为27,387,617.75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公司对中科雅图申请的银行项目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对其到期偿付承担连带责任。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经审核认为:

1、中科雅图此次申请融资贷款是该司开展业务的经营需要,将为公司经营带来积极影响,本公司为其担保有利于子公司的经营,不会损害公司利益;

2、中科雅图目前经营正常,其资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无法偿还到期债务的风险。

3、此次提供担保的中科雅图是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不需要提供反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分别于2017年6月28日、2017年7月25日、2017年8月30日披露的对深圳海棠通信技术有限公司2,300万元授信的担保、对广州中科雅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3,000万元授信的担保、对深圳合众思壮科技有限公司1,800万元授信的担保均已经到期。2017年7月25日披露广东省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为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15亿元信托贷款事项提供担保。上述借款已全部归还,且不再有新的借款,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合众思壮科技有限公司、合众思壮北斗导航有限公司就上述担保事宜提供的保证反担保终止。综上,公司合计22,100万元借款的担保责任终止。

本次公司对外担保及反担保金额共计3,800万元人民币,本次担保后,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不含子公司对上市公司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44,868万元,占2017年末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39.19%。无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383　　证券简称:合众思壮　　公告编号:2018-117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众思壮”或“公司”)于2018年10月2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相关情况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变更原因

2018年6月15日,财政部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其中,资产负债表行并了相关科目,利润表分拆了相关科目,并对部分科目的先后顺序进行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依照《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规定的施行日期执行。

2、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 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3、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执行财政部2018年6月15日发布的 《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的相关规定执行。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公司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 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 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4、变更日期

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之日起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的《通知》规定和要求,公司将调整以 下财务报表的列报,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相应调整:

1、将资产负债表中原“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项目合并列示为“应收 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

2、将资产负债表中原“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项目 合并计入“其他应收款”项目;

3、将资产负债表中原“固定资产清理”和“固定资产”项目合并计入“固 定资产”项目;

4、将资产负债表中原“工程物资”和“在建工程”项目合并计入“在建工 程”项目;

5、将资产负债表中原“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项目合并列示为“应付 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6、将资产负债表中原“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和“其他应付款”项目合并计入“其他应付款”项目;

7、将资产负债表中原“专项预付款”和“长期应付款”项目合并计入“长 期应付款”项目;

8、在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将原计入“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 用单独列示;“研发费用”项目单独列示;

9、在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目下新增“其中: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 明细项目。 除上述项目变动影响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

除上述项目变动影响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当期及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所有者权益总额以及净利润产生影响。

三、董事会对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的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影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净利润,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根据财会[2018]15 号文件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相应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